

#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粤工信服务函〔2025〕23号

##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做好2026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资金 项目入库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6年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25〕50号）的要求，为做好2026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资金项目入库储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支持对象

（一）有意愿承办2026年“创客广东”省赛或举办地市赛，并按要求入库的地市；

（二）符合条件的2023、2024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和2024年“创客中国”大赛总决赛获奖落地并获得股权融资的项目单位。

### 二、支持范围

（一）支持举办赛事活动。支持“创客广东”省赛和地市赛组织策划、场地物料、专家邀请、宣传推广和服务对接等费用。具体如下：（1）省赛（含专题赛、省复赛、决赛）由省统筹举办，有意向的地市申请承办；（2）地市赛由地市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主

办。

(二) 支持获奖项目落地。对 2023、2024 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省 50 强或 2024 年“创客中国”大赛总决赛全国 50 强项目产业化落地广东的项目（已获得奖补项目除外），自获奖之日起 1 年内成功获得股权融资的（以在银行入账时间和金额为准），按照不超过其融资额度的 10% 给予奖励，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。其中，获奖之日以大赛获奖名单通告时间为准（2023、2024 年“创客广东”大赛均为 11 月 3 日，2024 年“创客中国”全国总决赛为 12 月 16 日）；产业化落地广东条件包括获奖项目在当地建设投产（包括生产场地、生产设备、人员等），且产品已经产业化，实现规模化量产或者销售订单。

### 三、相关要求

(一) 严格项目评审入库。各地市要按照“谁审批、谁负责”原则，落实“三重一大”相关要求，严格组织项目申报、评审、复核，对项目的真实性和符合性负责，按规定程序完成项目入库的审核报批。按照“四挂钩”要求，各地市要全面实行项目库管理，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，原则上不安排预算。

(二) 及时组织项目填报。请各地市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前将项目入库情况正式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并登录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-数字工信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gdii.gd.gov.cn/szgx/>，技术支持电话：13660514144）按要求线上填报或审核，申报截止日期由各地市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设定，不得晚于正式报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时间。对未按时上报项目的地市，原则上不予

安排预算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省财政资金奖补对象指在广东省注册登记的企业，不含深圳市企业，深圳市可参照执行。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5年7月25日

（联系人：杨楠；联系电话：020-83134726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